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Lijun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股價敏感公佈 及 恢復買賣

謹此提述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刊發的公佈(「該等公佈」)。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二零一二年的估計財務數字及二零一一年同期的財務數字

1. 估計財務數字的應用 期間：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2. 估計財務數字及二零一一年同期的財務數字： 根據本公司的初步計算，與二零一一年同期比較，估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營業額及毛利分別增加至約12.24億港元(二零一一年：10.89億港元)及5.33億港元(二零一一年：4.86億港元)。詳情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內全面披露。
3. 此等估計財務數字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請其股東及投資者留意，上述二零一二年的估計財務數字僅根據本公司的初步計算而得出，並未經審核及有待進一步核實。由於本公司將需要更多時間與其核數師就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純利數字達成一致意見，故該估計數字並非由本公司在此公佈中提供，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取得董事局批准後公佈有關數字。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詳細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內全面披露。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刊發，而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底刊發。

建議中期股息及發行紅股

本公司董事局正考慮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02港元，並建議根據每五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建議發行紅股」)，惟須待董事局批准。為釐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及紅股的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及上述中期股息(及紅股)的支付(及發行)日期將於稍後公佈。

其他相關資料

謹此提述該等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本公司謹此強調，早前由不明人士上載至聯交所披露易網頁的聲稱本公司企業通訊並未經董事局授權。本公司的財經印刷商表示，警方仍在調查是次事件。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完全不用理會此等已刊發的聲稱企業通訊，因本公司並不對其內容負責。

恢復買賣

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秦先生、曲繼廣先生、謝雲峰先生、黃朝先生、王憲軍先生、段偉先生、包樂源先生及高淑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